

证券代码：871539

证券简称：索云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索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侯鹏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侯鹏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即《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永峰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即《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起草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本次会议前，公司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对外披露了上述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 2025 年 4 月 2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5）及《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总监向股东大会汇报 2024 年公司财务决算情况，即《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5 年经营计划作了框架性安排，并制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对 2024 年度未分配利润暂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 2024 年度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以 200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鸿越科技有限公司（“鸿越科技”）20%的股权全部出售给威海华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此次出售资产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鸿越科技的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对 2024 年度上述出售资产事项进行补充追认。

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就本次补充追认出售资产事项披露《出售资产公告（补发）》和《补发声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法炬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高大壮、段艳艳
-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的规定，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北京索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法炬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索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索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